

紙本掃描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函**產學研
鏈結中心**地址：10595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號6樓
之4

承辦人：黃婷婷

電話：(02)2778-2688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中創發字第10600000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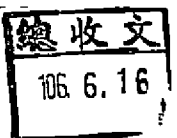
附件：2017烏克蘭國際發明展報名簡章(0000069A00_ATTCH1.rar)

主旨：敬邀 貴校參加「2017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藉
以爭取榮譽，為國為校爭光，請查照

說明：

- 一、「2017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告106年度著名國際發明展，訂於106年9月28日(三)至9月30日(五)於塞瓦斯托波爾Sevastopol舉辦，敬邀參展。
- 二、檢附報名簡章，竭誠歡迎參展人隨團參展或委託中華創新發明學會專人代理參展，即日起報名至106年8月18日(五)止。
- 三、相關報名文件請至學會網站www.innosociety.org下載，並將應備文件E-mail至choice@mail2000.com.tw，敬請踴躍報名。
- 四、聯絡洽詢：張興潔小姐(02)2778-2688，E-mail: joychang@inno.org.tw

正本：大仁科技大學、大同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山醫學大學、中央警察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華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元智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世新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台南家專



國立中興大學

第1頁，共2頁



1060052096

1060052096



裝

訂



線

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玄奘大學、佛光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亞洲大學、和春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東吳大學、東南科技大學、東海大學、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空軍軍官學校、空軍航空技術學院、長庚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南華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海軍軍官學校、真理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高苑科技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防大學、國防醫學院、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陸軍軍官學校、景文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華梵大學、開南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義守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基督學院、臺北醫學大學、臺灣觀光學院、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德霖技術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黎明技術學院、樹德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靜宜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

副本：

電	0	亦	0	文
交	14	換	10	章

2017 年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

參展辦法

『烏克蘭國際發明展』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告認定著名國際發明展，本會獲邀籌組中華民國代表團參加「2017 年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協助我國參展者藉此國際性展覽，促進國際交流，宣揚我國發明人之智慧專利創作，爭取國家榮譽並增進國民外交，拓展發明新產品之海外市場，提高專利產品之行銷及市場價值。

一、主辦單位：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二、展覽名稱：2017 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

三、展覽地點：塞瓦斯托波爾 Sevastopol

四、展覽日期：2017 年 9 月 28 日（四）～2017 年 9 月 30 日（六）（共三天）

五、隨團日期：待公告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18 日（五）截止

七、參展方式：

[1] 參展人隨團參展（需繳交報名費及隨團參展旅費）

[2] 委託學會代理參展（僅需繳交報名費）

➢ 請提供作品海報檔案（本會網站備有標準海報範本供下載編輯，請以英文製成寬 60 x 長 120 cm，解析度 200dpi 以上，ppt.、jpeg.或 pdf.格式之檔案，由本會統一輸出）。

➢ 請提供作品介紹影片（約 2 分鐘）提供評審參考。

八、參展報名費用：

[1] 報名費：NT 43,800/每件參展作品

[2] 若需專屬現場口譯人員，費用另計，請於報名前洽詢秘書處，現場不另提供專屬翻譯。

[3] 隨團參展旅費：依旅行社視出發當時匯率浮動另訂。

[4] 額外申請獨立標準攤位費：NT 25,000（標準攤位，欲添加之設備和服務另計）。

[5] 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發明創作獎助辦法」第 17 條第 4 項規定，發明或創作在我國取得專利權後之 4 年內，參加著名國際發明展獲得金牌、銀牌或銅牌獎之獎項者，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智慧財產局申請該參展品之部分機票費用補助。亞洲、美洲及歐洲之最高補助經費分別以新台幣 2 萬元、3 萬元及 4 萬元為限。（註：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6 年公告「烏克蘭國際發明展」為該年度著名歐洲國際發明展，最高補助上限 4 萬元為限。）

九、參展效益：

大會評審團於參展期間進行評鑑，優異者依評鑑等級頒發金牌、銀牌、銅牌等獎項。參展作品藉由國際性發明展展出，可徵求專利權讓渡或合作代理，拓展商機或透過國際性發表及競賽獲獎可作為升等加分作用。

十、報名方式：

請將以下應備文件 E-mail 至 choice@mail2000.com.tw

- 中文報名表
- 英文報名表
- 中英文摘要說明
- 作品海報檔
- 作品照片 1-2 張
- 作品介紹影片（非必要）

並將報名表後參展聲明及匯款收據傳真至 02-2752-2129 以完成報名作業

十一、匯款資料：

- 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
戶名：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帳號：590-102-023538
- 郵政劃撥
帳號：50125867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十二、報名截止日：

請將各項應備資料於 **2017 年 8 月 18 日（五）前** E-mail 至本會信箱，
除作品介紹影片可至 **2017 年 9 月 8 日（五）前** 繳交，若無則免繳。

十三、中華民國代表團：

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 地址：台北市 10595 松山區復興北路 1 號六樓之四
- 電話：02-2778-2688
- 傳真：02-2752-2129
- E-mail：choice@mail2000.com.tw
- 相關報名文件請至學會網站下載 www.innosociety.org

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

中華民國代表團報名表

A. 基本資料

主要創作人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與護照相同)
身份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E-mail-1：	E-mail-2：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服務單位/學校：	
部門/科系：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共同創作人 (至多五人，以下表格可自行增列，人數超過恕無法登入競賽。)	
[1] 共同創作人：	英文姓名：(與護照相同)
服務單位/學校：	
部門/科系：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2] 共同創作人：	英文姓名：(與護照相同)
服務單位/學校：	
部門/科系：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3] 共同創作人：	英文姓名：(與護照相同)
服務單位/學校：	
部門/科系：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B.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單位：	E-mail：	

C. 參展作品

中文名稱：(請確認與其它報名資料一致)
英文名稱：(請確認與其它報名資料一致)

D. 專利申請 (持有多項專利者，以下表格可自行增列)

是否已申請專利： <input type="checkbox"/> 未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	
中華民國專利名稱：	
中華民國專利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發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新式樣)
中華民國申請中/公告中案號：	
國外專利號碼：	(國別：)

E. 參展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隨團 (旅費另計，並請先來電本會秘書處 02-2778-2688，以利簽證及機票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不隨團，委託本會代理參展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不隨團，另委託他人代理，代理人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是否需額外付費承租獨立標準單位 (1Mx2M)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獨立攤位看板： _____	

F. 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能願意將得獎訊息、作品簡介提供媒體報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願意請您連同報名資料附上 1~2 張發明品照片， 並請提供媒體採訪聯繫人與行動電話 _____ ● 是否同意將得獎訊息以及聯繫資料提供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與工研院技術移轉中心等相關單位，以提供參展品技轉等相關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G. 收據

<input type="checkbox"/> 先開收據以供請款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團回國後統一開出 <input type="checkbox"/> 待通知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收據 收據抬頭 (單位或個人) : 統一編號或身份證字號 : 收件地址 : 收件人姓名/電話 : 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於匯款後告知匯款資訊，若從 ATM 轉帳，請提供帳號後 4 碼， 以便核對。如有特殊情形，請來電或 E-mail 至 gsu@inno.org.tw 告知。

H. 報名方式

請將應備文件寄至 choice@mail2000.com.tw 以完成報名作業

- 中文報名表
 - 英文報名表
 - 中英摘要
 - 作品海報檔案
 - 作品照片 1-2 張(若願意將得獎訊息、作品簡介提供媒體報導請提供)
 - 作品介紹影片(若委託本會代理參展，則建議提供影片作為評審評分參考)
- 並將下頁參展聲明連同匯款收據 E-mail 或傳真至本會以完成報名作業

I. 備註

- [1] 此為國際競賽，在大會登入報名資料後，即無法修改及退件，亦無法接受退費，請於報名前確認文件內容。
- [2] 報名費用：NT 43,800/件，含大會報名費、攤位分攤費、海報輸出費、行政費、雜費等。
- [3] 若需專屬現場翻譯人員則費用另計，請於報名時來電本會秘書處洽詢，現場恕不臨時提供專屬翻譯。
- [4] 額外申請獨立標準攤位費：NT 25,000（標準攤位 1Mx2M，額外設備和服務另計）。
- [5] 隨團參展旅費：依旅行社視當時匯率浮動另訂（委託本會代理參展僅需繳交報名費）
- [6] 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發明創作獎助辦法」第 17 條第 4 項規定，發明或創作在我國取得專利權後四年內，參加著名國際發明展獲得金牌、銀牌或銅牌獎之獎項者，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智慧財產局申請該參展品部分機票費之補助。亞洲、美洲及歐洲之最高補助經費分別以新台幣 2 萬元、3 萬元及 4 萬元為限。
- ◆ 匯款資料：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 590-102-023538 戶名：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郵政劃撥帳號 50125867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 ◆ 中華民國代表團：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地址：105 台北市復興北路一號六樓之四
電話：02-2778-2688
傳真：02-2752-2129
網站：www.innosociety.org
E-mail：choice@mail2000.com.tw

※本頁敬請簽名回傳，E-mail:choice@mail2000.com.tw 掃描檔或是傳真至 02-2752-2129

J. 參展聲明

本人 (主要創作人或機構名稱) 參加「2017 第十三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願意遵守主辦單位一切規定，並絕對尊重大會國際裁判的評審結果，絕無異議。

創作人(代表)：_____ 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創作人	
單位	
作品名	

請將轉帳收據或劃撥單浮貼於此處

**XIII INTERNATIONAL SALON OF INVENTIONS
AND NEW TECHNOLOGIES
«NEW TIME»**

REGISTRATION FORM

- Name of Invention (capital letters) : 作品名稱(大寫)
- Name of Inventor (Inventors) : 發明人(全部)
- Organization : (單位)
- Contact Information : (聯絡人)
 - Name :
 - Address :
 - Tel :
 - Fax :
 - E-mail :
- Description of Invention/ Development . (Within 5 lines) : (作品摘要一定要5句以內，多的不會印在手冊上，請務必遵守)
- Pat. No. 專利證號 :
- Class of invention: (Please, classify your invention in one of the following sections) 作品分類：_____

1. Fundamental and Applied Science 基礎應用科學	10. Biophysics, Biotechnologies and Bioengineering 生物物理學生物技術和生物工程
2. Energetic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 電器工程	11. Medicine, Pharmacology, Cosmetology 醫學、藥理學、美容
3. General Mechanics and Mechanical Engineering 一般力學與機械工程	12. Technologies of Health Care and Life Safety 醫療保健與生命安全技術
4. New Materials and Instruments, Apparatus Engineering 新材料、新儀器、儀器工程	13. Sports, Games, Leisure, Cognition, Tourism 運動遊戲休閒認知旅遊
5. Transport, Building, Design, Municipal Economy 運輸、建築、設計、經濟	14. Trade Marks 商標
6. Food Industry and Agriculture 食品工業和農業	15. Innovative business 創新產業
7. Electronics and Computer Technologies 電子計算機技術	16. Cultural Innovations 文化創新產品
8. Optics and Laser Technique, Robots 光學、雷射技術、機器人	17. Others. 其他
9.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生態與環境	

(不用填) Participation: the invention will be presented as:

Drawing/ Photo Model Prototype Commercial sample

Business negotiations: do you wish to:

sell your patent sell licenses find manufacturers

find investors or financiers find sales agents

請於此範圍設計海報內容

完稿(含中英文摘要)
海報尺寸
寬60cm × 長120cm

查詢 0	
Taiwan	
鍵入作者中英文姓名	
鍵入中文摘要	鍵入英文摘要
Online Innovation & Technology Laboratory CIS	

參展聲明及匯款收據回傳範例

本頁務必解者以傳，E-mail 的相格式是檔案至 02-27522129

H. 參展聲明

(1) 創作人代表或機構名稱

本人(個人或機構名稱)參加「2013 第二十七屆日本東京國際書展」，期應遵守主辦單位一切規定。其絕對是重大會議開列的計畫結果，絕無異議。

(2) 代表簽章或機構印鑑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 簽章



◎ 申請人應將下列證明
 ◎ 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
 裝入密封袋並貼妥封條
 ◎ 封入密封袋後
 封條註入申請書封條號碼
 申請書
 申請書、申請書、申請書
 申請書
 申請書

00000772 102/10/15 15:05:07
 004192 1A5 360772
 輸入/輸出

中華民國郵政

(3) 匯款收據

(4) E-mail 掃描至 choice@mail2000.com.tw
或傳真至 02-27522129

6.參展聲明及匯款範例.jpg